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8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 0.09 元（含税）调整为 0.09030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因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盛泰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总数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2023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555,561,01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00.05 万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7.91%。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盛泰转债”(债券代码:111009)已于2023年5月11日起进入转股期,目前处于转股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权益登记日2024年5月28日),公司总股本已由2023年12月31日的555,561,011股增加至555,561,945股。根据规定,自2024年5月29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盛泰转债”将停止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时“盛泰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1,829,600股,目前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鉴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因此公司实际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553,732,345股。

鉴于上述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总数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金额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09030元(含税),即调整后:

每股现金红利=原定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50,000,490.99÷(555,561,945-1,829,600)≈0.09030元(保留小数点后5位)

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0.09030×(555,561,945-1,829,600)=50,002,030.75元

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

综上所述，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030 元（含税），利润分配总额为 50,002,030.75 元（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